



160412050839
有效期至2022年09月05日

SXZQY22Z0075-06

监 测 报 告

样 品 类 别: 废 水

项 目 名 称: 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（轧钢厂）

 废水自行监测(三月)

委 托 单 位: 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



声 明

1. 报告无本公司业务专用章及 CMA 章无效；
2. 报告无“骑缝章”无效；
3. 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；
4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；
5. 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；
6.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本分析项目负责。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长治市城区惠丰街西段8号

邮编：046012

电话：0355-3090440

邮箱：sxzqyhjjcyxgs@163.com





项目名称：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（轧钢厂）废水自行监测(三月)


承担单位：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项目负责：李彦辉

报告编写：李彦辉

校核：

审核：

审定：

签发日期：2022.3.29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长治市惠丰街西段8号

邮编：046012

电话：0355-3090440

邮箱：sxzqyhjjcyxgs@163.com

山西泽清源
环境
监测
有限公司

一、企业概况

基本情况介绍

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隶属于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，位于长治市潞州区。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、废水等，冷却水不外排。

《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（轧钢）2022年自测方案》备案于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潞州分局，我公司受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委托，于2022年3月16日对该企业的废水污染源及其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勘察，同日对轧钢设备冷却水排口进行污染源监测，在此基础上编写了《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（轧钢厂）废水自行监测》。

二、监测依据

- (1) 《山西长信工业有限公司（轧钢）2022年自测方案》
- (2) 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》（HJ819-2017）
- (3) 长治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长环生态发《关于切实做好2022年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长环生态发[2022]3号）
- (4) 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1.1-2019）
- (5) 《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（HJ 493-2009）

三、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

1、监测内容

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、见表3-1。

表3-1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1	轧钢设备冷却水排口	总砷、六价铬、总铬、总镍、总镉、总汞	1次/月，每次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

2、采样方法

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HJ 91.1-2019

3、分析方法

监测项目分析及检出限见表 3-2。

表 3-2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检出限
总镉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GB/T 7475-1987	0.01mg/L
总砷	《水质 砷、硒、汞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 HJ 694-2014	0.3μg/L
总汞	《水质 砷、硒、汞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 HJ 694-2014	0.04μg/L
总铬	《水质 总铬的测定 高锰酸钾氧化-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 GB/T 7466-1987	0.004mg/L
六价铬	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 GB/T 7467-1987	0.004mg/L
总镍	《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1912-1989	0.05mg/L
/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HJ 91.1-2019	/
/	《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 HJ 493-2009	/

四、检测质量保证

为确保本次检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剪表性剪，依据国家环境保护部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》、《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公司对检测全程序进行质量控制：

- (1) 监测人员应熟练掌握专业知识，并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，见表 4-1；
- (2) 由一名监测人员负责检查该厂生产负荷与被测设备工况，见表 4-2；
- (3) 检测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见表 4-3；
- (4) 监测分析严格按国家环保部有关项目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，样品分析应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；

- (5) 样品采集、保存、运输，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，当天样品及时分析或处理；
- (6) 水样采集现场加采 10% 平行密码样，实验室分析应保证 10-15% 的加标样，质控数据合格率达到 95% 以上。具体见水质监测质控数据一览表 4-4；
- (7) 根据上报数据要求对检测数据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。

表 4-1 监测人员上岗证一览表

监测人员	王恺	崔彦东	万柯欣	杨焕萍
上岗证编号	ZQY107	ZQY101	ZQY93	ZQY15

表 4-2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

日期	轧钢车间		
3.16	设计能力	实际工况	负荷
	1818.18t/d	959.51t/d	52.8%

表 4-3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管理编号	检定/校准单位/有效期
总镉、总镍	AA-70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(ZQY-YQ-030)	山西省长治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所 2022.01~2024.01
总汞、总砷	SK-2003A 原子荧光光谱仪 (ZQY-YQ-047)	山西省长治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所 2022.01~2023.01
总铬、六价铬	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(ZQY-YQ-004)	长治市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2021.08~2022.08

表 4-4 水质监测质控数据一览表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平行双样			结果
		测定值 (mg/L)	相对偏差 (%)	允许偏差 (%)	
总铬	Z220075-05-07	0.124	1.6	≤10	相对偏差 符合要求
	Z220075-05-07 _{XP1}	0.126			
六价铬	Z220075-05-07	0.062	3.2	≤10	相对偏差 符合要求
	m	0.064			

五、监测结果

监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 5-1 轧钢设备冷却水排口废水监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频次/编号	监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监测结果均值
3.16	轧钢设备冷却水排口	Z220075-05-07~09	总镉	mg/L	0.01L	0.01L	0.01L	0.01L
			总砷	mg/L	$3.0 \times 10^{-4}L$	$3.0 \times 10^{-4}L$	$3.0 \times 10^{-4}L$	$3.0 \times 10^{-4}L$
			总汞	mg/L	$4.0 \times 10^{-5}L$	$4.0 \times 10^{-5}L$	$4.0 \times 10^{-5}L$	$4.0 \times 10^{-5}L$
			总铬	mg/L	0.124	0.156	0.142	0.141
			六价铬	mg/L	0.062	0.067	0.054	0.061
			总镍	mg/L	0.05L	0.05L	0.05L	0.05L

山西泽清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2022年3月29日

检测业务专用章

1404020125970